

##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竞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荣安教育投资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于2016年11月3日在宁波市国土资源局鄞州分局举办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中，以177,151,320元的价格竞得宁波市火车东站——潘火地段JD13-02-09A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本次购买标的所需资金全部为本公司自有资金。

项目用地位于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潘火街道，东至沧海南路，南、西至用地界线、北至星辰路：

地块名称	土地面积	用途	建筑密度	容积率	绿地率	建筑限高	出让年限
宁波市火车东站——潘火地段JD13-02-09A地块	16134 m <sup>2</sup>	普通商品住宅用地	≤ 32%	> 1.0 且 ≤ 1.5	30%	60m	住宅 70 年 商业 40 年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通过公开竞拍方式购买经营性土地（不含通过合作方式实质上取得土地经营权），涉及交易金额在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5%以下，由董事长审批决定。涉及交易金额在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以下，由董事会审议决定。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先行参加土地投标或竞买活动，待竞拍成功后报董事会审议批准。本次宁波荣安教育投资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竞拍标的的成交金额虽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5%，但根据累计计算原则，公司前次于2016年10月19日，由董事长审批通过竞得的宁波市集士港中一片CX06-01-06b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与本次竞得标的累计成交金额已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5%。因此，本次交易将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

公司将根据本次竞拍成交确认书的有关约定，签订目标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等相关合同。

特此公告。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四日